

苦吟詩人朱湘

(本文插圖刊第140頁)

●李梅山

卜居湖南以湘爲名

朱湘(一九〇四—一九三三)，字子源。安徽太湖人，因卜居湖南，故以湘爲名。

朱湘的祖父原籍湖北，後轉安徽。父親名延熙，是光緒丙戌年第二個翰林；後來那第一名丁憂，却被徐世昌趕到前面去了。張文襄才叫他做一年湖南的學臺，又在那兒做了七年鹽運使。官不能算小，却只是兩袖清風。

朱湘於一九〇四年生於湖南。他有四個哥哥，二哥已去世，二嫂名薛琪英，她對朱湘很好，朱湘最尊重她。

朱湘幼年很聰明，六歲受啓蒙，愛讀詩書不愛玩。十歲時回太湖老家，延師專教。一九一七年三月他還在江蘇省立第四師範學校附屬小學三年級讀書，時年十四歲。一九一七年下半年到一九一八年上半年，他上南京工業學校，有志學實科。一九一九年秋，他考上清華學校，插入中等科四年級。

朱湘性情倔強、暴烈，孤傲不羣。在清華念書時曾因對某些洋教員的課不滿，以罷課抗議。

在電車上，他敢大聲教訓那些傲慢的洋人。

清華有規定，一次不吃早餐、聽候點名，作爲曠課一小時，曠課三小時記小過一次，三個小過積成一個大過；三個大過就除名。

一九二四年朱湘在清華即將畢業時，被學校開除。開除理由是他抵制清華齋務處在早上學生吃早餐時點名的制度，經常故意不到，記滿三個大過被開除學籍。這樣被開除，在清華還是破天荒第一次，轟動全校。但朱湘獲訊後，若無其事，仍在清華西園孤傲地徘徊。

對於這件事，朱湘於一九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復友人的信中說：

「你問我爲何要離開清華，我可以簡單回答一句：清華的生活是非人的，人生是奮鬥，而清華只鑽分數；人生是變換，而清華只有單調；人生是熱辣的，而清華是隔靴搔癢。我投身社會之後，怪現象雖然目擊耳聞了許多，但這些正是真的人生。至於清華中最高尚的生活，却逃不出一個假，矯揉。」

他後來還對該友人說，他恨死了清華，他若是有仇人，一定勸他送兒子入清華，這樣才害得

死人。

離開清華後，朱湘和聞一多、劉夢華、徐志摩等人在北平晨報創辦『詩鐫』，因此被人稱爲「新月派」。其實，朱湘並未加入新月派，這個文學派別創立時，朱湘已到美國去了。這是後話。

英譯造詣驚退教師

一九二六年，朋友替朱湘向清華校長曹雲祥請求復學。校長問：「朱湘果真有天才嗎？」大家回答：「絕頂聰明。」校長聽了點頭說道：「就讓他回來吧。」

朱湘終於回到學校。他在英文班上將他的得意之作『咬菜根』一文當堂譯成英文交卷，史密斯先生給了他E (Excellent) 最優秀) 加花，叫他不必上課了，大考時再交一篇作文就行了。樓光來先生也叫他不必上莎士比亞這門課，大考時來考一下就行了。當時現代評論派的權威要來清華教畢業班的英文，朱湘放出風聲：「我教他倒差不多！他來教我，我就退學。」此事終於告吹。

在學期間，朱湘愛讀古詩，也愛寫詩。他對屈原的『離騷』尤感興趣。他曾把『楚辭，九歌』中的名句：

青雲衣兮白霓裳，舉長矢兮射天狼，
操余孤兮友淪降，援北斗兮酌桂漿。
化爲『熱情』中的新詩：

我們發出流星的白羽箭，
射死醜的蟾蜍、惡的天狗。

我們揮慧星的條帚掃除，
拿南箕撮去一切污朽。

我們把九個太陽都掛起，……
我們拿北斗酌天河的水，……

朱湘在清華從來不看電影，他有偏見，認爲那不是藝術。他最好的娛樂是打彈子和唱歌。他的家境並不好，一日三餐盡啃饅頭，偶爾有點好菜，他才吃米飯。朱湘連飯都吃不起，却要擠出錢來辦一個刊物，叫做『新文』，每期賠十多元錢，發行處是東安市場一個舊書攤，訂閱的只有二十人。這個刊物只登他自己的詩文，採用別出心裁的標點符號：黑點和白圈。『新文』只出了兩期，第三、四、五、六各期都已經編好，只因他『手頭拮据，不克如期印行。』

文章寫出來自費印行，還要虧本，這種行爲令人費解，但是這個辦法使他心裏暢快。

公費留美遊學三校

一九二七年八月，朱湘以清華公費赴美國留學，公費期限是五年。他先在威斯康星洲的勞倫

斯大學插入四年級，讀拉丁文、古英文和三年級法文。因性格所至，在美期間，又鬧了不少不愉快的事情，使朱湘大受刺激。

有一次朱湘和朋友去紐約戲劇協會看一出名爲『銀索』的劇，當他讀到本劇介紹時，看到劇裏有譏諷華人吸食鴉片的幾句，就憤恨着把一元半美元買來的票子撕去了。

又有一次，法文班上念法國作家杜德 (Daudet) 的小說，上面說中國人像猴子，美國學生聽了哄堂大笑，朱湘當即退出課堂。後來教法文的教授也覺得不好意思，他還親自到朱湘家中道歉，說這不過是書中不經意的一段罷了。但朱湘不能忍受此侮辱，決定退學，雖然他的好友再三勸他，在勞倫斯再忍耐二個多月，就可畢業，相反，如果他退學後進芝加哥大學攻讀，要從三年級重新讀起，至少要有六個學季始能讀完大學。朱湘却固執不聽，提着兩件簡單的行李，退學離校，並轉學到芝加哥大學。

在芝加哥大學念了不久，又發生了兩件事：一件是一個女生不願與他同坐，又有一件是因爲一位教員疑心他不曾將借用的書還給教員本人，他便憤而離開芝加哥，轉學到俄亥俄大學。

一九二九年九月十二日朱湘離美回國，在安徽大學任外文系主任，起初一段時間，生活似乎很優裕，每月薪金三百元，有閒錢買古董，如新出土的陶馬、鄭板橋的墨迹。

指腹爲婚娶得嬌妻

一九二四年，朱湘和劉寬君在南京結婚。原

來，朱湘的父親是個翰林，早年在江西做學臺，劉寬君的父親也是個翰林，早年在江西做官，兩人交情頗篤，因而指腹爲婚，結成姻親。後來的結婚儀式由朱湘的大哥主持，這位代父行使家長職權的長兄要五弟兄跪拜禮，弟弟只有三鞠躬。哥哥晚上便大「鬧」新房，把喜燭打成了兩截。新郎當晚即離開了大哥的家，搬到二嫂薛琪英家裏去了，朱湘是這位二嫂撫養大的，他的一生都得到二嫂的關係，他求學費用大部份是這位二嫂提供的。薛琪英曾留學法國，翻譯過童話小說『楊柳風』。她丈夫只活了二十多歲，丈夫死後，她沒有再嫁。

朱湘新婚之際，和他夫人感情不錯，特別是去美國留學後寫了不少情意綿綿的信給她的夫人，這些信後人爲他集成了一部『海外寄寬君』的書。

寄妻書簡愛情日記

朱湘寫這些信給他的太太時，並沒有想到他日後要投水自殺，更沒有想到這些信會印成集子，公諸世人。他在給寬君的信中已這樣說了：

「預備將來回國的時候，把我們兩人來往的信對着看，那一定十分有趣。將來老年，我們回頭觀看的時候，這些信便是我們的愛情日記。(五七頁)」

朱湘也沒料到日後要投水，所以第二封信上便這樣向他的太太說：

「晚上作夢，夢到我晃水，落到水裏面去了；你跳進水裏，把我救了出來，當時我感激你，

愛你的意思，真是說也說不出來，我當時哭醒了，醒來以後，我想起你從前到現在一片對我的真情，心裏真是一股說不出的味道。（三頁）

朱湘說這些信是一部「愛情日記」，裏面充滿了他對太太的熱情。然而這位太太却時常疑心他有外遇，為此朱湘曾去信發誓：

「我們兩人的愛情是天長地久，同偕到老。將來我先閉眼，我就求你願身子，把小孩子們帶得好好的，不要自尋短見；萬一你先閉眼，我發誓決不再娶，作負心郎，皇天在上，我家祖先在上，朱湘如不守約，就天打雷劈。妹妹，這些傷心的話，我不想說，不過要安你的心，因為你有時還不免疑心我。妹妹親愛的，須知我們的姻緣是天註定的，父母指腹為婚，我怎能把你拋捨，那我不成了畜生嗎？（五三頁）」

在給覓君的信中，除了男女之情，也體現他是一個堅定不移的愛國者，他說：

「我是極端主張愛國之人，我生也是中國人，死也是中國人。祖宗父母，兒孫男女都是中國人。只要男女同胞大眾一心，努力向前，中國將來一定可以成功一個強國。（六二頁）」

我就要發憤，作給人家看看，教別人都知道，我並不是一天到晚作夢，我要精明的時候也够精明。（一四四頁）

我指望小沅將來作一個大實業家，能够在工廠裏作總工程師，或是造飛機，或是造汽車，或是開礦，或是發展農業，我如今很反悔，從前不曾學得工業。如今中國改造，用得着這種人材。中國人作文章是很會作，就是不會造機器。中

國不富不強，便是因為這原故。（一二四頁）

朱湘念念不忘他的一對兒女小沅和小東，希望他們將來能為祖國作出巨大貢獻。

孤軍作戰投江自盡

朱湘回國後在安徽大學任外文系主任，本來也有一段風光日子，在安定的生活中他寫了不少詩篇，他同聞一多，鄭振鐸、沈從文、趙景深、戴望舒、施蛰存等人相處得很好。他對生活非常認真，為人純潔又善良。他的弱點是個人奮鬥，孤軍作戰必然歸於失敗。一九三二年暑假，安徽大學因財政困難大改組，其時已欠教職員工資半年有餘。朱湘是自動離開安大的。

自從離開安大後，朱湘南北奔波，一直沒有找到職業。他的詩被認為不如程艷秋的戲，他被旅館扣留，甚至被茶房押着去找朋友解救。他曾給友人的信中寫道：「這一次所受的侮辱可謂盡矣，我簡直不好意思寫文章。」他的散文本來能賣三千元字，詩甚至能賣五元二十行，可是已找不到地方發表，因為他得罪的人太多了。

也是這一年，覓君赴上海尋夫，因為沒有為女兒小沅買火車票，被人查出來，多虧一位旅客，只是補了票，未罰錢。

覓君再為他生一個男孩，名叫再沅，出生於安慶，因為沒有奶吃，活活地餓死了，這個幼兒的早殤，發生在朱湘失業之後，很傷了他的心。

朱湘到走投無路時，曾在給友人信中說：「若是一條路也沒有，那時候，也可以閉心無愧了。」這句話弦外有音！「貧賤夫妻百事哀」，因

生活問題，兩夫妻時時吵架，為此朱湘曾有「殘詩」一首，成為諷語：

雖然綠水同紫泥，
是我僅有的殮衣，
這樣滅亡了也算好呀，
省得人家為我把淚流。

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一日，朱湘在薛琪英家吃飯，並向她借得二十元旅費，回家後兩夫妻又鬥嘴。四日他由上海乘吉和輪赴南京。次日清晨，船快到南京時，他喝了半瓶酒，朗誦着德國詩人海涅的原文詩，六時許在大通附近躍進江流。別人以為他是失足落水，投下救生圈，他不用，掙扎幾下就不見了。朱湘就這樣結束了短短的一生，死時虛齡三十歲。二嫂薛琪英在上海萬國公墓購買一塊墓地，為他修建衣冠塚。

詩人身後蕭條，兒子小沅由薛琪英送入黃興和徐宗漢創辦的貧兒院。後來到處流浪，聞一多曾叫他到昆明去投考西南聯大，但母親不讓他學文學，他在雲南大學經濟系讀過書，後來因歷史問題，被中共送到煤礦勞教二十年，已於一九七八年死於職業病——矽肺病。直至一九七九年才獲平反。朱湘的女兒小東的情況也很艱苦，妻子覓君削髮為尼，一九七四年去世。詩人的生前和身後都是十分淒涼。

中國濟慈字字藏金

朱湘曾出版重要的書籍：『草莽集』，他最初的新詩集；『石門集』，是他的詩文合集；『番石榴集』，西詩中譯集。出版者，是開明及商

務。他還有其他的書籍，及零星的作品甚多，散見『小說月報』、『青年雜誌』、『晨報詩鐫』及其他的刊物上。現在被收集在『朱湘文選』內。朱湘很喜歡英國浪漫詩人，對於濟慈 Keats 所謂在每行詩內要字字藏金的說法，尤為嚮往，因而他有「中國的濟慈」之譽。這也是杜甫所啓導的苦吟派詩人共同的信條，而為朱湘所信奉。因此，在他的作品中，他的情緒可以洋溢，但不泛濫；他的想像力雖然豐富，却被約束着，並未如野馬無羈地狂放。

乍看起來，朱湘的詩有些冷淡，有些刻板。但是在他的的一些成功的作品內，却蘊藏着一股熱忱；一些理智的火星，不時會發出光芒來。

採蓮曲竟傳誦千古

朱湘為詩重格律形式，詩句精練有力，鏗鏘可誦，不苟且，不草率，尤不喜推砌。他的作品莊肅嚴峻，富於人生哲學的觀念，字少意遠，蘊藏甚深，與時下流行之吟風月，道情寶的歌調截然不同。下面我們來欣賞一下朱湘那首千古傳誦的名篇『採蓮曲』：

小船呀輕飄，
楊柳呀風裏顛搖。
荷葉呀翠蓋，
荷花呀人樣嬌娆。
日落，
微波，
金絲閃動過小河。

左行，
右撐，

蓮花上揚起歌聲。

菡萏呀半開，

蜂蝶呀不許輕來。

綠水呀相伴，

清淨呀不染塵埃。

溪間，

採蓮，

水珠滑走過荷錢。

拍緊，

拍輕，

漿聲應答着歌聲。

藕聲呀絲長，

羞澀呀水底深藏；

不見呀蠶繭

絲多呀蛹裏中央？

溪頭

採藕，

女郎要來又夷猶。

波沉

波升，

波上抑揚着歌聲，

蓮蓬呀子多；

兩岸呀榴樹婆娑，

喜鵲呀喧噪，

榴花呀落上新羅。

溪中

採蓮，

耳鬢邊暈着微紅。

風定，

風生，

風颺蕩漾着歌聲。

升了呀月鉤，

明了呀織女牽牛；

薄霧呀拂水，

涼風呀飄去蓮舟。

花香

衣香

消溶入一片蒼茫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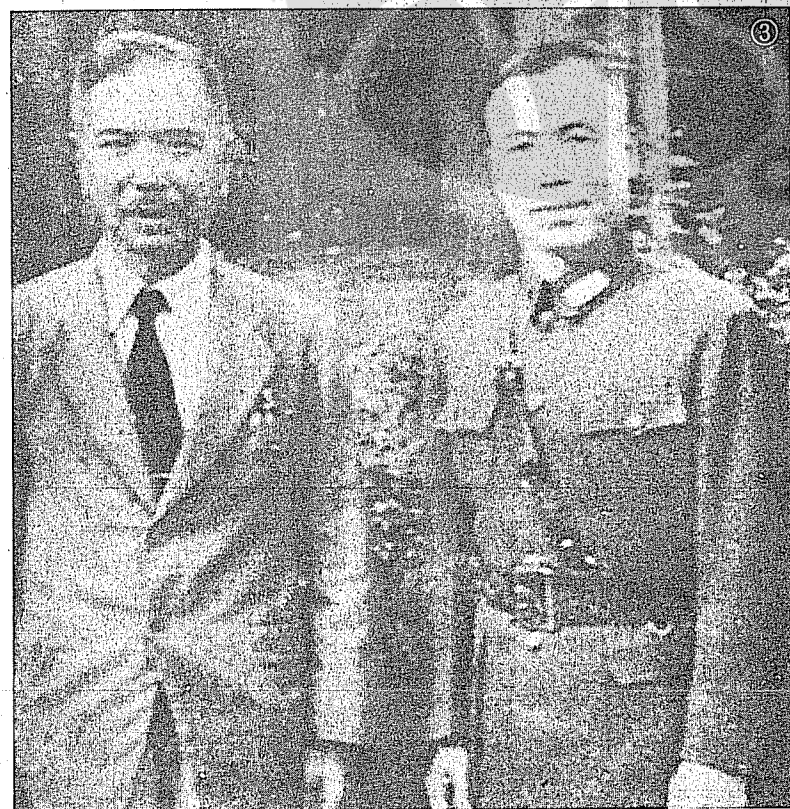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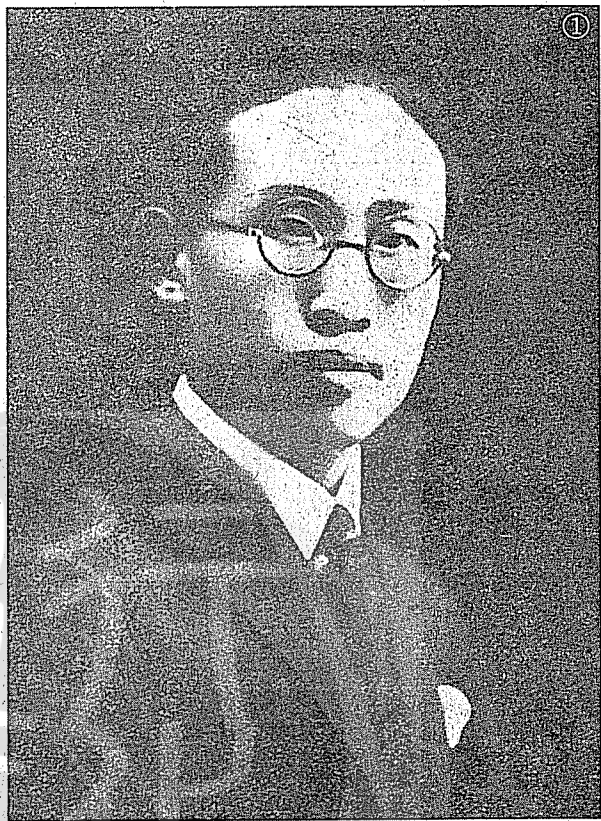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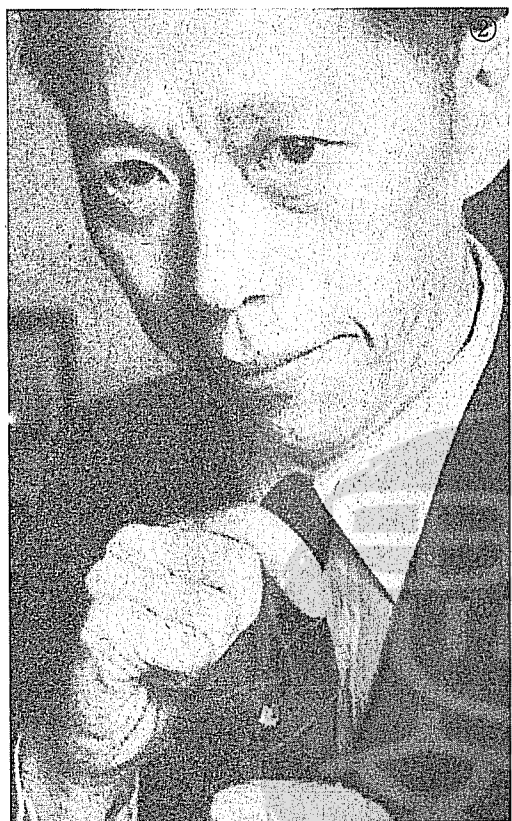
時靜，

時間，

虛空裏哀着歌音。

一九二五、十、二十四

『採蓮曲』一詩獲得空前的藝術成功，是通過其優美清新的情思，通過與這種優雅、超詣的情思契合一致的音樂性、繪畫感與結構美獲得成功的。在落日的金輝之中，手揮雙槳，穿越於碧綠的蓮荷之中採擷蓮子，這場景本身就充滿詩意，就蘊含着特定的美學價值，而詩人又將這種生活場景中的優美情思，巧妙地與詩歌藝術本身的特点結合起來，使此詩的情思與形式達到水乳交融，妙如天然的境界。



① 苦吟詩人朱湘一九二七年留影（文見99頁）

李遠榮「橡膠大王李光前」插圖（文見99頁）

② 李光前幼子新加坡銀行家李成偉。

③ 李光前的岳父陳嘉庚（左）抗戰時期與襄樊第五戰區司令長官李宗仁合影。